

2018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支持传统村落 设计项目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 购 人：定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万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月

2018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支持传统村落设计 项目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 购 人：定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万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5
谈判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8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10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1
4. 投标.....	13
5. 开标.....	14
6. 评标.....	14
7. 质疑和投诉.....	15
8. 合同授予.....	15
9.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16
10. 纪律和监督.....	1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1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3
第六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4
目 录.....	35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6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8
三、授权委托书.....	39
四、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此文件不需要填写）.....	40
五、投标保证金.....	41
六、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本表不用填写）.....	42
七、资格审查资料.....	43
八、其他材料.....	46
九、第二次报价（格式）.....	47

第一章 谈判邀请

海南万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定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 2018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支持传统村落设计项目 进行竞争性谈判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参加密封投标。

一、项目编号：HNWL-2018013

二、项目简介

2.1、项目名称：2018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支持传统村落设计项目；

2.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3、预算金额：825140.00 元（包含 6 个包）；最高限价为 825140.00 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4、建设地点：定安县；

2.5、建设内容及规模：2018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支持传统村落项目的设计，本项目分为 6 个包，详情如下：

1 包号：定安县岭口镇皇坡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208000.00 元；

2 包号：定安县雷鸣镇仙坡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125180.00 元；

3 包号：定安县雷鸣镇龙梅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125180.00 元；

4 包号：定安县定城镇春内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125180.00 元；

5 包号：定安县新竹镇卜效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120800.00 元；

6 包号：定安县新竹镇三滩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120800.00 元。

负责以上 6 个包项目的硬质景观、软质景观，及涉及到的景观结构设计。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其中 4 个包投标，且允许最多中 4 个包。

2.6、服务期：45 日历天；

2.7、采购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施工配合服务等）。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条件；

2.1.1 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记录凭证及缴纳社保的记录加盖公章复印件）；

2.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2.1.3 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新版合法的营业执照副本。

2.2 本次公开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风景园林专业职称中级（含）以上工程师职称；

2.3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3.1 提供企业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的“信用信息”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2.3.2 提供企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上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5 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18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 8:30 时至 12:00 时，14: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

3.2、 招标文件发售地点：海口市龙华区景湾路海景湾大厦 7 楼；

3.3、 标书售价：200 元/每包；

3.4、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必须提供以下资料：

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②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注：以上资料提供完整一套复印件留存采购代理机构，且必须加盖投标人原始公章。

四、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 年 10 月 31 日 15:00（北京时间）。

4.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海口市龙华区景湾路海景湾大厦 7 楼。

4.3、 开标时间：2018 年 10 月 31 日 15:00（北京时间）

4.4、 开标地点：海口市龙华区景湾路海景湾大厦 7 楼。

4.5、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4.6、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 年 10 月 31 日 15:00（北京时间）

4.7、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4.8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仟伍佰元整（¥2500.00）/每包；

保证金汇至：海南万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海口迎宾支行

账号：2201004009200169592

注：1.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同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请注明所投包号及项目编号。

五、其它

5.1、投标人务必在开标时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PDF 格式）的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PDF 格式）密封，随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起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提供的电子版投标文件（PDF 格式）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保持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5.2、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六、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人：定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定安县塔岭新区岳崧路第二行政办公区三楼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0898-6383798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万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景湾路海景湾大厦 15 楼

联系人：吝工

联系电话：13518802081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定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定安县塔岭新区岳崧路第二行政办公区三楼 联系人：景先生 电话：0898-63837982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万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景湾路海景湾大厦 15 楼 联系人：吝工 电话：13518802081
1.1.4	项目名称	2018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支持传统村落设计项目
1.1.5	建设地点	定安县
1.2.1	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经落实
1.3.1	采购范围	2018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支持传统村落设计项目的硬质景观、软质景观，及涉及到的景观结构设计。
1.3.2	服务期	45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1、资质要求：本次公开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风景园林专业职称中级（含）以上工程师职称。</p> <p>2、其他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加盖公章复印件）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3）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①提供企业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的“信用信息”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②提供企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站上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1个工作日前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2个工作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一个工作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8年10月31日15时00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应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3.1.1	构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3.3.1	谈判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谈判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仟元整（¥2500.00）/每包； 投标保证金汇至：海南万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海口迎宾支行 账号：2201004009200169592 注：1.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同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汇款时注明所投包号及项目编号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不做要求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不要求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章。没有按要求在需要签字或盖章处签字并盖单位章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
3.7.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提交电子U盘），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单独一份，封装于正本包装袋内。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7.5	装订要求	按 A4 规格竖装，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不得用活页装订。
4.1.2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的地址： 投标人名称： 所投包号及名称：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在开标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海口市龙华区景湾路海景湾大厦 7 楼
4.2.3	是否退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否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1) 密封情况检查：由投标人代表和监标人共同检查。 (2) 开标顺序：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的先后顺序。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0 人，专家 3 人 谈判小组确定方式：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人	是，授权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数 3 人，并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7.3.1	履约担保金额	无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注意事项：	
	1、各投标人在评标时须携带核验的原件：(1)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到会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投标人须保证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若发现有伪造编制，弄虚作假骗取中标，采购人将没收其谈判保证金，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并将其不良行为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11.2	预算价为：	
	2018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支持传统村落设计项目的预算价为大写： <u>捌拾贰万伍仟壹佰肆拾元整（¥825140.00 元，包含 6 个包），每个包预算金额详见公告内容。</u>	
	报价最高不允许超出此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所有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采购代理机构：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出资比例：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3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标段划分、服务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2 本采购项目的服务期：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3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是收到采购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2) 信誉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2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历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谈判须知前附表允许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谈判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 (1) 谈判邀请；
- (2) 谈判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7)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2.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4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 3 个工作日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距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不足3个工作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
- (4) 投标保证金；
- (5)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不接受）；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8) 第二次报价（格式）

3.1.2 竞争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

3.2.3 投标人按金额报价，投标报价有效范围：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效范围：投标报价高于预算价，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投标人按金额报价，单位为元，所有报价保留二位小数点。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消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未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编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3 “正在设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5.5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就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成交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谈判小组认为成交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并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7.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应单独准备一份“开标一览表”信封，“开标一览表”信封内应包含以下内容：“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开标一览表”信封和电子版招标文件均封装于正本包装袋内。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人收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采购人、供应商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参加开标会的授权委托代表（或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件及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供应商，招标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对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或公证人员将供应商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4）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开标顺序；
- （6）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服务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投标人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9）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谈判小组

6.1.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6.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采购、评标以及其他与采购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质疑和投诉

7.1、质疑函接受的方式、处理和投诉：

7.1.1 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7.1.2 投标人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7.1.3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格式按附录 3 要求填写。未按要求填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7.1.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7.1.5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8.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投标人。

8.3 履约担保

8.3.1 履约担保金额：无

8.4 签订合同

8.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9.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谈判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2 不再采购

重新采购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采购。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0.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0.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岗，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1.1 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投标人（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录1和附录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1.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11.2.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最新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1.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1.2.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1.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1.3 其他

11.3.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11.3.2 中标人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11.3.3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

11.3.3.1 以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11.3.3.2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计算；

11.3.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

11.3.4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1.3.4.1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1.3.4.2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11.3.4.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现场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不需提前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11.3.4.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录 3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1：

请求1：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元)	设计要求	服务期	备注	签名

采购人代表： _____ 记录人： _____ 监标人： _____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设计采购的谈判小组，对你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月__日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

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月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谈判小组负责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采购谈判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四：成交通知书

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

成交通知书

_____（成交人名称）：

你方于 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竞争性谈判小组认真评定，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成交投标人。

成交金额： _____元。

服务期： _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标准。

项目证号： 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_____日内到 _____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五：成交结果通知书

成交结果通知书

_____（未成交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成交人名称）于（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确定（成交人名称）为成交人。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项目名称）设计采购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
月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证件有效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3.2项规定
		设计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3.4.1项规定

1. 评标方法

本次采购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谈判小组推荐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并且经评审的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作为成交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谈判小组依据本章第2.1 款规定的标准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作废标处理。(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其它无效谈判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 谈判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 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2.1 在评标过程中, 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 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谈判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3 谈判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 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3.3 谈判

谈判小组只对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及技术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各投标人做出二次报价。

- (1) 推荐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本次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期等条件相等”的前提下，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成交候选人。若最终报价相同的，以抽签的方式确定排列顺序。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具体详见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设计合同范本。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具体条款内容双方在合同协商签定。

说明：合同通用条款如没有做出规定或与专用条款之规定有冲突，则以专用条款的规定为准。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设计条件和技术要求

一、招标项目概述

1、项目位置

本项目位于定安县

二、本项目园林景观工程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本项目分为6个包，详情如下：

1包号：定安县岭口镇皇坡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208000.00元；

2包号：定安县雷鸣镇仙坡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125180.00元；

3包号：定安县雷鸣镇龙梅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125180.00元；

4包号：定安县定城镇春内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125180.00元；

5包号：定安县新竹镇卜效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120800.00元；

6包号：定安县新竹镇三滩村传统村落保护设计项目，预算金额：120800.00元。

负责以上6个包项目的硬质景观、软质景观，及涉及到的景观结构设计。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其中4个包投标，且允许最多中4个包。

2、服务期：45日历天；

3、采购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施工配合服务等）。

第六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需要填写）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拟分包项目情况表（不允许分包，此表不用填写）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其他材料

注：另单独准备 2 份第二次报价，现场填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们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元 (¥ _____元) 的投标总报价, 服务期____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的设计, 设计要求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元)。

4. 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设计资料。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项目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服务期	_____日历天。	
2	设计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联合体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此文件不需要填写）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_____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设计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投标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缴费凭证及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六、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本表不用填写）

分包人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资质等级	
拟分包的工程项目	主要内容	预计造价	已经做过的类似工程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技 工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二）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复印；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风景园林专业职称中级（含）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复印件；（以上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记录凭证及缴纳社保的记录加盖公章复印件）；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资格申明函，见格式）；
- 4、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提供企业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的“信用信息”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 （2）提供企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上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 5、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八、其他材料

九、第二次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2018 年农村环境整治资金支持传统村落设计项目

项目编号：HNWL-2018013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投标人名称（盖章）处由投标人事先加盖公章，单独准备 2 份，不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投标人代表随身携带至谈判现场；

2、本表中谈判报价在开标后，由投标人根据现场开标情况，在谈判现场手工填写作为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报价保留两位小数点。